

2023 年度
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统一指导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查处督办辖区内大案要案和疑难案件。对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违法案件办理进行指导，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反垄断相关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上级委托开展有关反垄断调查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

冒伪劣行为。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的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国家、省、市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发展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组织全市生产、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协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执行情况。组织对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使用、充装、检验检测和经营进行监督检查。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检验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的资质资格。组织开展全市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特种设备事故。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市食品安全重大政策。组织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并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

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许可、特殊食品备案工作。

（11）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贯彻实施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组织落实标准化战略和规划，组织实施标准，对标准制定、实施进行监督。推动参与国内外标准化活动。

（13）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检验检测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全市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认证认可工作规划，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市产品认证、体系认证、服务认证工作。指导促进全市认证行业发展。

（15）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应急和新闻宣传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6）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零售、使用环节，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

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17) 负责药品零售、使用环节，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标准监督实施。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8) 负责药品零售、使用环节，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质量管理规范。

(19)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零售、使用不良反应与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不良事件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20)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相关许可管理。

(21)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零售和使用环节、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环节、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22) 负责统筹协调全市知识产权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制度。组织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工作。开展知识产权统计分析。

(23) 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贯彻执行商标、专利、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组织指导知识产权违法行为的查处、争议处理、维权援助、纠纷调处等工作。强化知识产权信用管理。负责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工作，指导县（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24)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管理和服 务。拟订促进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的规划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服 务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的申请注册登 记。组织实施商标品牌、专利等知识产权奖励制度。促进商标品牌建设和专利转化运用，推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培育、发展和监督知识产权服务行业，推动发展知识产权金融，规范指导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评估工作。促进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和利用，组织开展专利导航。

(25) 负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依法加强保障劳动安全产品、影响生产安全产品的质量监督管理。强化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生产企业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并对其产品质量实施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严把安全生产前置审批关，依法查处涉及安全生产前置许可的无照经营行为。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市场安全管理，督促市场主办者、经营者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将企业安全管理情况纳入宿迁名牌产品评价和市政府质量奖评定体系，推进企业重视安全管理。

(26)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规处、行政审批处、登记注册指导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办公室）、信用与风险监督管理处、价格监督与反不正当竞争处（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处、广告监督管理处、质量发展处、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

食品安全协调处、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处、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药械与化妆品监督管理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计量处、标准化管理处、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处、知识产权保护处、知识产权产业促进和服务处、执法稽查处（投诉举报中心）、财务审计处、人事教育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宿迁市质量技术监督稽查支队、宿迁市消费者协会、宿迁市私营个体经济协会、宿迁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和维权援助中心、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宿迁市计量测试所、宿迁市纤维检验所、宿迁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宿迁市餐饮食品安全服务中心、宿迁市价格举报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宿迁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和维权援助中心、宿迁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宿迁市计量测试所、宿迁市纤维检验所、宿迁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和省局各项决策部署，深化改革创新，强化监管执法，优化服务举措，推动市场监管工作取得新突破。全省唯一、全国首批获得国家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授牌，食品安全考核连续 4 年获得全省优秀等次。全年新增省级以上改革试点 5 项。一批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获得省级以

上表彰。

一是市场活力持续迸发。深化市场准入便利化改革。推广电子营业执照应用，拓展企业电子印章应用场景，上线运行全国“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应用服务“宿迁专区”，搭建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综合管理平台，完善市场主体登记质量常态化管控机制。宿豫区“一照准营，码上监管”改革获胡广杰副省长批示肯定。强化市场主体大数据应用。成立宿迁国信大数据研究院，与浙江大学等高校及智库联合开展个体工商户活跃度大数据研究，宿城区创新个体工商户“四型”分类和“名特优新”精准帮扶，累计为 3.94 万户个体工商户授信“活跃贷”5850 万元。优化行政审批服务。指导泗阳、泗洪获批总局外资企业登记授权，全市外资企业登记机关增至 5 家。推行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注册“容缺办理”模式，入选全省系统第三批服务经济运行率先整体好转措施落地实例。持续推进市场监管领域 6 项省定“一件事”改革。机动车检测、加氢站充装等许可事项发证时间压缩至 20 天。

二是质量强市稳步推进。质量牵引机制不断完善。推动市政府出台《关于深化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完善品牌评价《通则》《细则》，“宿迁精品”品牌含金量持续提升。斯迪克获省长质量奖提名奖，10 家企业获得“江苏精品”认证、苏北最多。湖滨打造“吃在湖边”餐饮服务品牌。质量支撑作用不断增强。泗阳、宿豫、经开区质量小站相继揭牌。质检所食品检验硬实力全省领先，当选江苏省生物食品制造业创新联盟副理事长单位，两次中标省局 5 项食品抽检任务。《紫外线加速耐候试验机

校准规范》通过审定组专家审定、全国领先。“标准化战略”不断推进。获批省级以上标准化项目 7 个，再创历史新高，其中获批建设国家级试点项目 1 个。苏宿园区编制全国首个《共建园区建设指南》省级地方标准。计量惠民持续推进。全省首家引进电动汽车充电桩车载一体式智能检测平台，加油机区块链智慧监管模式通过省级验收，累计服务小微企业 209 家，减免费用 29.6 万元。

三是知识产权有力保护。创造水平稳步提升。全市新授权发明专利 1116 件，同比增长 45.88%，有效发明专利量 4488 件，增幅全省首位，有效商标注册量 12.2 万件，居全省第 8 位。落地全省首单数据知识产权登记证书。沭阳县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运用能力不断增强。开展高价值专利创新创业大赛，新增知识产权贯标企业 154 户，指导阿尔法药业获批省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项目，获批数据知识产权质押贷款 3000 万元、全省最高，累计发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 26.5 亿元。保护机制持续完善。建立全市专利侵权纠纷处理快速反应机制，提供知识产权纠纷援助服务 57 件，立案办理专利侵权纠纷裁决案件 28 件。服务格局逐步形成。发布“宿知道”第五个子品牌“服务元空间”。新设知识产权工作站 12 个。受理全国首个通过电子印章申请商标注册业务。泗阳县成立全市首个独立运行的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中心。宿迁市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正式开园。

四是监管效能不断提升。推行公平审查“三员”制度。发展“三员”持证人员 61 人，清理审查文件 867 件，调改废 42 件。

研发移动执法“文书宝”APP，获省局创新试点项目。立案查处普通程序案件 3100 起，罚没 6142.8 万元。加强信用监管创新。深入推进市场主体除名制度试点，依法移出经营异常名录企业 23 户次。企业年报率达 97.6%。加强“三品一械”广告审查。深入开展医疗美容、金融放贷联合整治，全面制止借主题教育搞不当营商活动。网络交易监管持续强化。督促网络交易平台删除违法商品信息 228 条，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获得总局授牌。开展反不正当竞争“守护”专项行动。查处不正当竞争案件 22 件，罚没款 274.4 万元。认定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和维权联系点 18 家。物业收费专项整治检查住宅小区 930 个，涉及违规收费 587 万元。查处 4 家医疗机构涉嫌违规收费金额近 200 万元。

五是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市领导带头落实包保责任，常态开展特殊食品生产企业“三级述职活动”。强化“阳光直采”平台管理，全省率先出台“校园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办法”。遴选培育“名特优”小作坊 20 家。完成食品抽检 4.1 万批次。洋河查扣侵权假冒白酒 1.8 万瓶。加强药品安全监管。严密部署“涉疫药品和医疗用品稳价保质”专项行动，组织县区局完成药品抽样 900 批，检出并处置不合格品 3 批。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检查液化石油气瓶充装单位 98 家次，发现并处置风险隐患 18 个。创新拓展电梯安全保险保障范围，保障电梯维保、检验检测等经费支出。全市连续三年特种设备安全零事故。加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大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证后检查力度，规范获证企业生产经营

行为。组织灶管阀、电动自行车等重点产品质量专项整治 13 项，开展涉 VOCs 产品、成品油质量抽查 180 批次。

六是党的建设全面加强。主题教育深入推进。全面梳理调查研究问题清单、整改整治问题清单 41 个，研究确定调研课题 14 个，围绕正反两方面典型案例，深入开展解剖式调研。结对党建持续加强。开展“凝聚合力助力乡村振兴”等结对共建活动 6 次。落实机关在职党员“接单”服务机制，组织在职党员参与小区活动 270 人次。法治监督不断深化。打造柔性执法全链条机制，办理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减轻处罚 1039 件，减免处罚 4055 万元。全年未发生复议被纠错、诉讼败诉案件。执纪问责继续强化。开展新一轮廉洁风险排查防控行动，排查廉政风险点 106 个，制定防控措施 159 个。非公党建有效抓实。建立线上党建平台，通过实名认证和积分奖励等方式做好外卖骑手管理服务。评选“十佳红盾车手”“最美外卖配送员”20 名。获市劳动模范称号 1 名。

第二部分
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9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07.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2,731.72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056.6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59.9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485.30	本年支出合计	19,167.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146.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64.50
总计	21,632.14	总计	21,632.1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485.30	13,696.90			2,731.72			2,056.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25.36	13,636.96			2,731.72			2,056.6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4.68	74.6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74.68	74.68						
20113	商贸事务	4.96	4.96						
2011308	招商引资	4.96	4.96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68.94	68.94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68.94	68.94						
20132	组织事务	5.00	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00	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501.74	12,713.33			2,731.72			2,056.68
2013801	行政运行	5,134.41	5,134.4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59.03	459.03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60.98	6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350.12	350.12						
2013812	药品事务	273.30	273.3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793.19	793.19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4.71	324.71						
2013850	事业运行	5,536.90	3,139.63			2,365.41			31.86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69.10	2,177.96			366.32			2,024.8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05	770.0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05	770.05						
22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2299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229999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167.65	8,906.84	10,260.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07.71	8,906.84	10,200.8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4.68		74.6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74.68		74.68			
20113	商贸事务	4.96		4.96			
2011308	招商引资	4.96		4.96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68.94		68.94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68.94		68.94			
20132	组织事务	5.00		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00		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184.09	8,906.84	9,277.25			
2013801	行政运行	5,320.87	5,320.8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68.67		468.67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60.98		6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350.12		350.12			
2013812	药品事务	273.30		273.3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793.19		793.19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4.71		324.71			
2013850	事业运行	6,336.54	3,543.55	2,792.9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255.70	42.42	4,213.2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05		770.0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05		770.05			
22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2299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229999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9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91.22	13,791.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59.94	59.9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696.90	本年支出合计	13,851.16	13,851.1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5.6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1.43	81.4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5.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3,932.59	总计	13,932.59	13,932.5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851.16	8,461.38	5,389.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91.22	8,461.38	5,329.8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4.68		74.6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74.68		74.68
20113	商贸事务	4.96		4.96
2011308	招商引资	4.96		4.96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68.94		68.94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68.94		68.94
20132	组织事务	5.00		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00		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867.60	8,461.38	4,406.21
2013801	行政运行	5,273.11	5,273.1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68.37		468.37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60.98		6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350.12		350.12
2013812	药品事务	273.30		273.3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793.19		793.19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4.71		324.71

2013850	事业运行	3,145.85	3,145.8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77.96	42.42	2,135.5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05		770.0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05		770.05
22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2299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229999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461.38	7,834.36	627.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24.32	7,524.32	
30101	基本工资	1,324.64	1,324.64	
30102	津贴补贴	1,756.38	1,756.38	
30103	奖金	789.47	789.4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128.26	1,128.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6.17	576.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7.04	287.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3.16	233.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83	30.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9.35	669.3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9.02	729.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7.02		627.02
30201	办公费	107.81		107.81
30202	印刷费	2.84		2.8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47		3.47
30206	电费	37.90		37.90
30207	邮电费	31.54		31.5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1		6.51
30211	差旅费	17.22		17.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69		2.69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15.45		15.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76		11.76
30218	专用材料费	7.60		7.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2.30		12.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70		13.70
30228	工会经费	116.13		116.13
30229	福利费	38.68		38.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27		35.2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31		144.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18.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04	310.0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61.19	261.1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42.42	42.42	
30305	生活补助	5.91	5.91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52	0.5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851.16	8,461.38	5,389.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91.22	8,461.38	5,329.8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4.68		74.6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74.68		74.68
20113	商贸事务	4.96		4.96
2011308	招商引资	4.96		4.96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68.94		68.94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68.94		68.94
20132	组织事务	5.00		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00		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867.60	8,461.38	4,406.21
2013801	行政运行	5,273.11	5,273.1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68.37		468.37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60.98		60.98
2013810	质量基础	350.12		350.12
2013812	药品事务	273.30		273.3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793.19		793.19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4.71		324.71
2013850	事业运行	3,145.85	3,145.8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77.96	42.42	2,135.5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05		770.0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05		770.05
22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2299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2299999	其他支出	59.94		59.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461.38	7,834.36	627.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24.32	7,524.32	
30101	基本工资	1,324.64	1,324.64	
30102	津贴补贴	1,756.38	1,756.38	
30103	奖金	789.47	789.4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128.26	1,128.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6.17	576.1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7.04	287.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3.16	233.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83	30.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9.35	669.3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9.02	729.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7.02		627.02
30201	办公费	107.81		107.81
30202	印刷费	2.84		2.8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47		3.47
30206	电费	37.90		37.90
30207	邮电费	31.54		31.5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1		6.51
30211	差旅费	17.22		17.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69		2.69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15.45		15.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76		11.76
30218	专用材料费	7.60		7.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2.30		12.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70		13.70
30228	工会经费	116.13		116.13
30229	福利费	38.68		38.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27		35.2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31		144.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18.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04	310.0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61.19	261.1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42.42	42.42	
30305	生活补助	5.91	5.91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52	0.5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7.18	0.00	35.27	0.00	35.27	11.91	20.30	74.08	47.03	0.00	35.27	0.00	35.27	11.76	20.30	71.1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8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5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996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32	参加会议人次(人)	1,548
组织培训次数(个)	67	参加培训人次(人)	3,21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59.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64
30201	办公费	88.63
30202	印刷费	2.7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47
30206	电费	30.13
30207	邮电费	27.9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9
30211	差旅费	12.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8.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1.0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54
30228	工会经费	66.77
30229	福利费	22.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316.99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52.94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4.05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4.11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1,632.1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73.54 万元，增长 9.4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1,632.1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8,48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03.71 万元，增长 12.84%，变动原因：一是专项业务开展需要及增人增资，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陆续收到县区上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运维经费，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11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事业单位未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安排本年支出。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146.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5.05 万元，减少 6.4%，变动原因：市局机关和各事业单位上年强化预算执行，年末结转结余减少，本年年初结转和结余相应减少。

（二）支出决算总计 21,632.1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9,167.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03.66 万元，增长 15.72%，变动原因：一是强化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进度比上年加快，当年支出数比上年相应增加。二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增加及事业发展需要，项目支出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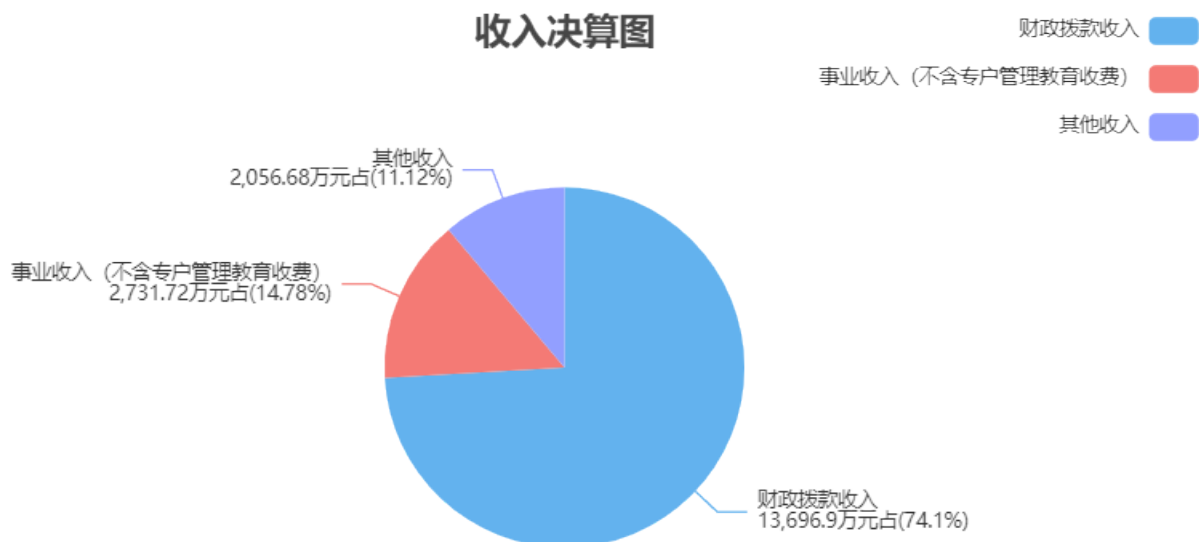
所增加，三是增人增资，基本支出有所增加。四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64.5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一是市局机关和各事业单位按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基本支出和跨年度实施相应延续到下年度使用的项目支出，二是事业收入结余。与上年相比，减少 730.11 万元，减少 22.85%，变动原因：本年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当年支出预算执行进度比上年加快，年末结转和结余相应比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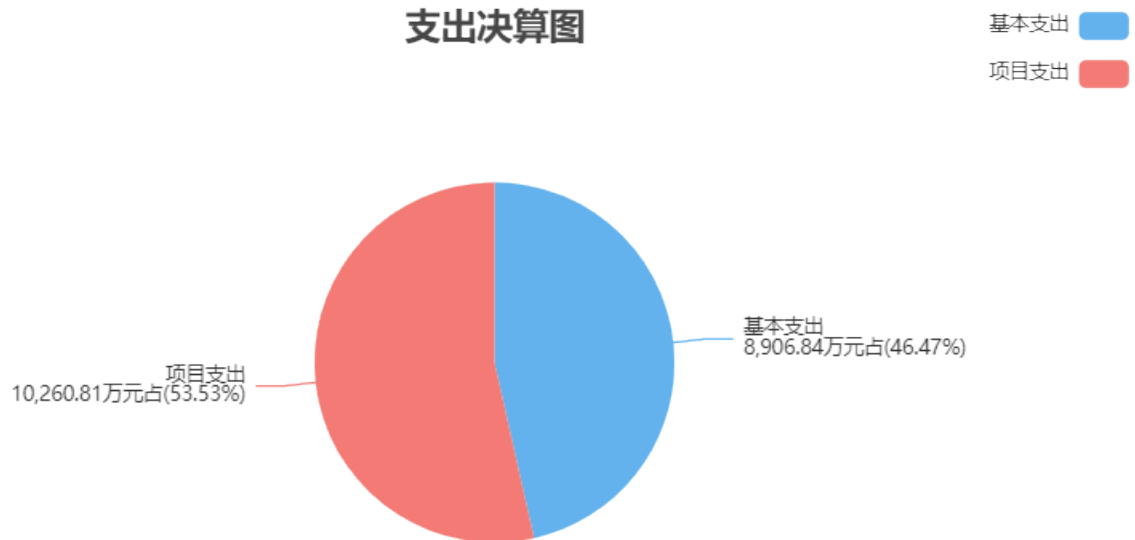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8,48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696.9 万元，占 74.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2,731.72 万元，占 14.78%；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056.68 万元，占 11.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9,167.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06.84 万元，占 46.47%；项目支出 10,260.81 万元，占 53.5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3,932.5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8.37 万元，增长 2.11%，变动原因：主要为：一是市局机关和各事业单位专项工作开展和事业发展需要，财政拨款增加；二是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省、市财政追加安排的财政拨款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3,851.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26%。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1,646.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4.6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财政下达的市级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2. 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9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财政下达的招商引资专项工作经费。

3. 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8.9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按规定使用省级专项转移支付结转资金。

4. 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财政下达的产业链党建联盟工作经费。

5.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714.04 万元，支出决算 5,273.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年度中因增人增资财政追加指标，二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6.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 460 万元，支出决算 46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7.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60 万元，支出决算 6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市财政下达的信息化项目尾款。

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 280 万元，支出决算 35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标准化类产业发展引导资金）等。

9.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 180 万元，支出决算 27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年度中省财政下达市局及事业单位的省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二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省级专项转移支付结转资金。

1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 800 万元，支出决算 79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抽检经费因账号有误未能及时拨付，结转至下一年度支出。

1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

算 150 万元，支出决算 324.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6.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年度中省财政下达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二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省级专项转移支付结转资金。

1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3,093.48 万元，支出决算 3,14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年度中因事业单位增人增资财政追加指标，二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1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878.65 万元，支出决算 2,17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年度中财政下达省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二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4.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70.0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下达的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监管数据中心和应急指挥中心等项目经费由财政代编预算。

（二）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29.93 万元，支出决算 5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27%。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事业单位上年结转的能力提升科研项目经费，本年度支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8,461.3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34.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627.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3,851.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1.01 万元，增长 3.29%，变动原因：一是强化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进度比上年加快，当年支出数比上年相应增加。二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增加及事业发展需要，项目支出有所增加，三是增人增资，基本支出有所增加，四是按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8,461.3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34.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627.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47.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65 万元，变动原因：一是根据财政要求，直属事业单位 2022 年度该项资金用事业收入安排，2023 年度该项资金用财政拨款收入安排。二是疫情后 2023 年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商务接待支出有所增加。三是直属事业单位快检车老旧，维修费用有所增加。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2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4.99%；公务接待费支出 11.7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5.01%。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7.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5.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5.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

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5.2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1.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1.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8.74%，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开支。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76 万元，接待 53 批次，996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上级单位因公务来客、外市单位来人学习交流、企业来宿考察调研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32 个，参加会议 1548 人

次，开支内容：市场监管各条线工作布置、业务研讨、现场推进、调研座谈等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74.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4.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71.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6.0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培训开支。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67 个，组织培训 3214 人次，开支内容：市场监管领域业务知识与技术能力培训、党性教育与政治理论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6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财政安排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459.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9.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15 万元,增长 12.25%,变动原因:一是 2023 年度市消协等 4 家单位与局本级共同预算核算,行政运行公用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二是财政按规定核增的业务费等。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16.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52.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4.05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4.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4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2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3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07.88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1 个项

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244.47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6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2,845.12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反映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的制定、实施、评估和统计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

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

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三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三十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